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Yanghe Brewery Joint-Stock Co., Ltd.
(江苏省宿迁市洋河中大街 118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UATAI SECURITIES CO., LTD.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2009年8月26日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招股意向书的所有内容均构成招股说明书不可撤销的组成部分，与招股说明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释 义

在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股份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洋河集团	指	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
蓝天贸易	指	宿迁市蓝天贸易有限公司
蓝海贸易	指	宿迁市蓝海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海烟	指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综艺投资	指	南通综艺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捷强	指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高投	指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食发酵	指	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
南通盛福	指	南通盛福工贸有限公司
豪盛酒业 运输公司	指	江苏洋河集团宿迁豪盛酒业有限公司
洋河酒业	指	江苏洋河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包装公司	指	江苏洋河酒业有限公司
风向广告	指	江苏洋河包装有限公司
洋河物流	指	南京风向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洋河	指	宿迁市洋河物流有限公司
南京洋河	指	北京洋河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南京洋河蓝色经典酒业有限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社保基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统计局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江苏省国资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宿迁市国资委	指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宿迁市经贸委	指	宿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宿迁市经济贸易委员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A 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 4,500 万股 A 股
报告期	指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曲	指	酿酒用的糖化剂和发酵剂，形状类似凸起的砖块，以大麦、小麦制成。
糖化	指	通过大曲的作用，将高粱等原料中的淀粉转化为葡萄糖为主的可发酵性糖类的过程。
发酵	指	通过大曲的作用，将葡萄糖为主的可发酵性糖类转化为以乙醇为主的风味物质的过程。
酒醅	指	正在发酵或发酵成熟的酿酒原料
蒸馏蒸煮	指	发酵成熟的酒醅拌入原料后，通过蒸汽将其中的酒份馏出，并将原料蒸熟的过程。
酒糟	指	酒醅经蒸馏蒸煮后的渣状残留物
基酒	指	用作勾兑主要成份的半成品酒，又称原酒、基础酒。
散酒	指	处于勾兑过程中的半成品酒或已完成勾兑、等待包装的半成品酒。
陈化老熟	指	新蒸出的基酒口感辛辣，在储酒容器中储存一段时间，发生物理反应、化学反应，使酒体协调柔和。
勾兑	指	把不同香气和口味的酒（包括基酒、调味酒或食用酒精），按不同比例掺兑调配，使之符合同一标准，以保持成品酒某种风格，又称勾调。
包装	指	将勾兑好的酒灌装入酒瓶，封口，贴上标签，装盒，打包入库。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

一、本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本次股票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公开发行人股票后的新老股东共享。本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08 年末股份总数 40,500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含税）16,200.00 万元。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实施。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为 130,872.88 万元，母公司口径未分配利润为 55,902.38 万元。

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加强白酒消费税征收管理的通知》（国税函[2009]380 号）及附件《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自 2009 年 8 月 1 日起，对设立销售单位的白酒生产企业销售给销售单位的白酒中，生产企业消费税计税价格低于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70%以下、年销售额 1,000 万元以上的品种，由税务机关根据生产规模、白酒品牌、利润水平等情况在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50%至 70%范围内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其中生产规模较大，利润水平较高的企业生产的需要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的白酒，税务机关核价幅度原则上应选择在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 60%至 70%范围内。已核定最低计税价格的白酒，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持续上涨或下降时间达到 3 个月以上、累计上涨或下降幅度在 20%（含）以上的白酒，税务机关重新核定最低计税价格。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目前已向税务机关书面报告公司的生产、销售及纳税情况，请求税务机关明确具体执行要求。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税务机关尚未回复具体要求或核定结果。

假设《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管理办法（试行）》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且适用于本公司，公司普通白酒由于市场销售价格和毛利率均较低，不受该办法影响，有关纳税影响主要体现在公司中高档白酒。经测算，不考虑其他因素，假设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为上限即公司设立的销售公司对外销售价格的 70%，2008 年公司增加应交消费税 15,631.92 万元，相应地，公司净利润减少 11,723.94 万元，占公司 2008 年实际净利润的 15.78%。

尽管公司尚未收到税务机关关于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管理的明确

要求，公司仍将认真研究有关税务政策的变动及其可能的影响，密切关注白酒市场的动向，积极优化产品结构，加强市场开拓，控制成本费用，提高盈利水平，尽量减少白酒消费税政策变动可能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三、2008年，尤其是第四季度以来，全球金融危机及经济危机有蔓延趋势。公司2008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65,297.73万元，同比增长52.54%，实现净利润74,305.75万元，同比增长98.23%，但公司2008年下半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半年下降1.17%，而2007年下半年比上半年增长11.31%；2008年下半年净利润比上半年下降0.39%，而2007年下半年比上半年增长43.33%。我国政府已经并将根据形势发展采取一系列应对措施，目前已经初见成效，但危机对全球经济以及我国经济的影响程度、时间尚难预计，如果危机加剧，公司白酒产品作为消费品，特别是近年来快速发展且具备较强盈利能力的中高档白酒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可能因此下降。

四、本公司所处行业为白酒行业。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以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征求意见稿），“白酒生产线”被列入“限制类”。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号），对此类项目，国家有关部门要根据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要求，遵循优胜劣汰的原则，实行分类指导，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金融机构按信贷原则继续给予支持。若国家对现行白酒产业政策法律进行重大调整，如通过税收、土地、广告宣传、价格等方面的调控手段对白酒生产与消费进行限制，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本公司现有产品结构中，售价相对较高的中高档白酒产品占据较大份额，公司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上半年中高档白酒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当年或当期白酒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7.37%、75.85%、81.43%和85.08%，呈上升趋势。当宏观经济处于不景气阶段时，人们收入水平预期的下降可能对消费需求产生影响，本公司中高档白酒产品营业收入可能增长乏力甚至下滑，从而影响本公司的盈利水平。

六、本公司目前生产和销售浓香型白酒，主导产品为洋河蓝色经典系列（海之蓝、天之蓝、梦之蓝）等中高档白酒，产品结构相对单一，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自于该系列产品。如果消费者品牌偏好发生变化，公司不能维持和进一步开拓中高档白酒市场份额，导致本公司主导产品洋河蓝色经典系列等中高档白酒销

售下降，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江苏市场是目前本公司白酒产品最重要的市场，公司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上半年在江苏市场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占公司当年或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84.27%、81.68%、74.48%和 73.81%。尽管报告期内公司在江苏以外市场的主营业务收入增幅高于江苏市场，但是如果江苏市场对白酒的需求量下降或公司在江苏白酒市场份额下降，且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其他市场，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八、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提高本公司中高档白酒产品的生产、营销能力并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尽管本公司已会同有关专家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论证，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周期较长，可能会因政策、市场、物价等因素的变化存在投资收益不确定性的风险。

九、每年 9 月前后是中秋节和国庆节，12 月、1 月前后是元旦、春节，均为白酒传统消费旺季；7 月份前后是高温季节，白酒消费需求相对偏低。2006 年、2007 年、2008 年三年中，公司每年 1 月、9 月、12 月营业收入之和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20%、36.30%、41.23%，净利润之和占当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8.47%、39.95%、40.80%。另一方面，2006 年、2007 年、2008 年三年中，公司营业收入最低的月份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6%、4.88%、4.91%，净利润最低的月份实现的净利润占当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27%、1.82%和 4.80%。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受到季节性因素的较大影响。

十、根据《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94 号）和江苏省国资委《关于同意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的批复》（苏国资复[2009]64 号），本次发行后，公司各国有股东应将合计占本次实际发行股份数量 10%的股份即 450 万股，转由社保基金会持有。国有股东各自转持股份数量为本次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10%乘以该国有股东转持前持股数量占各国有股东转持前持股数量之和的比例。社保基金会转持国有股后，享有转持股份的收益权和处置权，不干预上市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经过上述转持，公司国有股东中，洋河集团、海烟物流、上海捷强、中食发酵持股数量分别减少 3,138,158 股、888,158 股、414,474 股、59,210 股。公司控股股东洋河集团本次发行前持股比例为

38.61%，本次发行及转持后为 34.05%。

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五节“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及其他相关章节，并特别关注对上述风险的描述。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4,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00%
发行价格	
市盈率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4.47 元（按合并口径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0,922.52 万元和发行前总股本 40,500 万股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市净率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本次发行股份的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p>1、根据《公司法》的规定，（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2）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控股股东洋河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洋河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p> <p>3、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1）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2）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3）遵守证券交易所、发行人章程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所作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p> <p>4、发行人股东蓝天贸易承诺：（1）蓝天贸易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2）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满一年后，蓝天贸易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3）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5、发行人股东蓝海贸易承诺：（1）蓝海贸易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2）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满一年后，蓝海贸易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3）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6、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蓝天贸易股东承诺：（1）持有的蓝天贸易股权，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2）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蓝天贸易股权不超过本人持有蓝天贸易股权总数的 25%；（3）若本人从发行人离职，则在离职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蓝天贸易的股权；（4）若本人从发行人离职，则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蓝天贸易的股权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蓝天贸易股权总数的 50%。</p> <p>7、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蓝海贸易股东承诺：（1）持有的蓝海贸易股权，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p>

	<p>年内不转让；(2) 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蓝海贸易股权不超过本人持有蓝海贸易股权总数的 25%；(3) 若本人从发行人离职，则在离职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蓝海贸易的股权；(4) 若本人从发行人离职，则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蓝海贸易的股权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蓝海贸易股权总数的 50%。</p> <p>8、根据《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94 号) 的规定，对于社保基金会在本次发行时通过转持取得的公司国有股份，社保基金会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p>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发行费用概算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注册中、英文名称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Yanghe Brewery Joint-Stock Co., Ltd.
注册资本	40,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廷栋
成立日期	2002 年 12 月 27 日
住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宿迁市洋河中大街 118 号（邮政编码 223800）
电话、传真号码	0527-84938088（电话），0527-84933020（传真）
互联网地址	http://www.chinayanghe.com
电子信箱	yhcxn188@126.com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公司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省政府关于同意设立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政复[2002]155 号）批准，由洋河集团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上海海烟、综艺投资、上海捷强、江苏高投、中食发酵、南通盛福等 6 家法人和杨廷栋、张雨柏、陈宗敬、王述荣、高学飞、冯攀台、朱广生、钟玉叶、薛建华、沈加东、周新虎、吴家杰、丛学年、范文来等 14 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 320000110570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6,800 万元，每股面值 1.00 元，全体股东共出资 10,372.02 万元，按 1:0.65561 的相同比例折股，股份总数为 6,800 万股。

三、有关股本的情况

（一）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40,500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 4,5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45,000 万股，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00%。

公司股东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的承诺如下：

1、根据《公司法》的规定，（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公司股票在

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2)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控股股东洋河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洋河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3、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1) 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2) 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3) 遵守证券交易所、发行人章程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所作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

4、发行人股东蓝天贸易承诺：(1) 蓝天贸易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2) 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满一年后，蓝天贸易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3) 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5、发行人股东蓝海贸易承诺：(1) 蓝海贸易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2) 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满一年后，蓝海贸易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3) 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6、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蓝天贸易股东承诺：(1) 持有的蓝天贸易股权，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2) 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蓝天贸易股权不超过本人持有蓝天贸易股权总数的 25%；(3) 若本人从发行人离职，则在离职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蓝天贸易的股权；(4) 若本人从发行人离职，则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蓝天贸易的股权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蓝天贸易股权总数的 50%。

7、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蓝海贸易股东承诺：(1) 持有的蓝海贸易股权，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2) 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蓝海贸易股权不超过本人持有蓝海贸易股权总数的 25%；(3) 若本人从发行人离职，则在离职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蓝海贸易的股权；(4) 若本人从发行人离职，则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

让蓝海贸易的股权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蓝海贸易股权总数的 50%。

8、根据《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94 号）的规定，对于社保基金会在本次发行时通过转持取得的公司国有股份，社保基金会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二）公司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比例

1、发起人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及其出资金额、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洋河集团	34,747,330	51.10%
2	上海海烟	9,834,150	14.46%
3	综艺投资	9,834,150	14.46%
4	上海捷强	4,589,270	6.75%
5	江苏高投	1,966,830	2.89%
6	中食发酵	655,610	0.96%
7	南通盛福	655,610	0.96%
	法人股东小计	62,282,950	91.59%
8	杨廷栋	1,080,836	1.59%
9	张雨柏	726,154	1.07%
10	陈宗敬	726,154	1.07%
11	王述荣	391,006	0.58%
12	高学飞	391,006	0.58%
13	冯攀台	391,006	0.58%
14	朱广生	391,006	0.58%
15	钟玉叶	391,006	0.58%
16	薛建华	223,432	0.33%
17	沈加东	223,432	0.33%
18	周新虎	223,432	0.33%
19	吴家杰	223,432	0.33%
20	丛学年	223,432	0.33%
21	范文来	111,716	0.16%
	自然人股东小计	5,717,050	8.41%
	总计	68,000,000	100.00%

2、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洋河集团	156,362,985	38.61%
2	蓝天贸易	51,075,000	12.61%
3	蓝海贸易	47,925,000	11.83%
4	上海海烟	44,253,675	10.93%
5	综艺投资	44,253,675	10.93%
6	上海捷强	20,651,715	5.10%
7	江苏高投	8,850,735	2.19%
8	中食发酵	2,950,245	0.73%

9	南通盛福	2,950,245	0.73%
	法人股东小计	379,273,275	93.65%
10	杨廷栋	4,863,762	1.20%
11	张雨柏	3,267,693	0.81%
12	陈宗敬	3,267,693	0.81%
13	王述荣	1,759,527	0.43%
14	高学飞	1,759,527	0.43%
15	冯攀台	1,759,527	0.43%
16	朱广生	1,759,527	0.43%
17	钟玉叶	1,759,527	0.43%
18	沈加东	1,005,444	0.25%
19	周新虎	1,005,444	0.25%
20	吴家杰	1,005,444	0.25%
21	丛学年	1,005,444	0.25%
22	薛建华	615,444	0.15%
23	范文来	502,722	0.12%
24	朱恩欣	390,000	0.10%
	自然人股东小计	25,726,725	6.35%
	总计	405,000,000	100.00%

3、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直接持股前十名的公司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洋河集团	156,362,985	38.61%
2	蓝天贸易	51,075,000	12.61%
3	蓝海贸易	47,925,000	11.83%
4	上海海烟	44,253,675	10.93%
5	综艺投资	44,253,675	10.93%
6	上海捷强	20,651,715	5.10%
7	江苏高投	8,850,735	2.19%
8	杨廷栋	4,863,762	1.20%
9	张雨柏	3,267,693	0.81%
10	陈宗敬	3,267,693	0.81%
	前10名股东合计	384,771,933	128,257,311

4、前十名自然人股东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担任的职务
1	杨廷栋	4,863,762	1.20%	董事长
2	张雨柏	3,267,693	0.81%	副董事长、总经理
3	陈宗敬	3,267,693	0.81%	-
4	王述荣	1,759,527	0.43%	副总经理
5	高学飞	1,759,527	0.43%	监事会主席
6	冯攀台	1,759,527	0.43%	董事、副总经理
7	朱广生	1,759,527	0.43%	董事、副总经理
8	钟玉叶	1,759,527	0.43%	副总经理
9	沈加东	1,005,444	0.25%	洋河酒业副总经理
10	周新虎	1,005,444	0.25%	洋河酒业副总经理

前10名自然人股东合计	22,207,671	5.48%	-
-------------	------------	-------	---

5、发行人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的情况

(1) 公司设立以来，不存在外资股份。

(2) 2002年公司设立时，江苏省财政厅以《江苏省财政厅关于江苏洋河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的批复》（苏财国资[2002]178号）同意公司的国有股权设置方案。2006年公司增资扩股时，江苏省国资委以《关于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苏国资复[2006]162号）同意相应的国有股权设置方案。2007年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08年公司以未分配利润送红股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江苏省国资委以《关于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苏国资复[2008]48号）批准了相应的国有股权设置方案。本次发行前，公司国有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洋河集团（SLS）	156,362,985	38.61%
上海海烟（SLS）	44,253,675	10.93%
上海捷强（SLS）	20,651,715	5.10%
中食发酵（SLS）	2,950,245	0.73%
SLS 合计	224,218,620	55.36%

注：SLS是国有法人股股东（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的缩写。

6、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中的关联关系具体如下：

(1) 综艺投资与江苏高投

综艺投资和江苏高投是公司发起人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10.93%和2.19%；咎圣达是综艺投资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52.00%；综艺投资是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34.43%；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是江苏高投的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53.85%。咎圣达同时担任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高投的董事长。综艺投资和江苏高投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咎圣达。

(2) 杨廷栋等自然人股东与蓝天贸易

杨廷栋、陈宗敬、高学飞、朱广生、丛学年、沈加东是公司发起人股东；蓝天贸易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杨廷栋、陈宗敬、高学飞、朱广生、丛学年、沈加东分别持有蓝天贸易32.69%、7.93%、7.93%、7.93%、9.69%、2.82%的股权。杨廷栋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蓝天贸易的执行董事。

(3) 张雨柏等自然人股东与蓝海贸易

张雨柏、王述荣、冯攀台、钟玉叶、周新虎是公司发起人股东；蓝海贸易是公司第三大股东；张雨柏、王述荣、冯攀台、钟玉叶、周新虎分别持有蓝海贸易34.84%、8.45%、8.45%、8.45%、3.00%的股权。张雨柏同时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洋河酒业董事长和蓝海贸易的执行董事。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发行人主营白酒生产和销售，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发行人洋河蓝色经典、洋河大曲、敦煌古酿等品牌产品，均属浓香型白酒，独具“甜、绵、软、净、香”的绵柔型风格。公司的“洋河”、“蓝色经典”是中国驰名商标。

（二）主要产品用途及所需主要原材料

发行人主要产品是白酒，其主要用途是各类社会交往活动和居民日常生活中的消费。

公司原材料主要是粮食、包装物、调味酒和酒精；主要能源是煤炭和电力。粮食主要包括高粱、小麦、大麦、大米、糯米等；包装物主要包括酒瓶、纸盒、纸箱、瓶盖、标签纸等。

（三）产品销售方式

公司直接负责白酒产品的境外市场销售业务。洋河酒业负责国内市场的全部销售业务，具体流程为：公司白酒产品全部销售给洋河酒业，除北京地区外，所有经销商均在洋河酒业办理订立合同、开票、付款、发货等销售事项；作为原有销售模式的补充，北京地区经销商向洋河酒业在当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北京洋河办理订立合同、开票、付款、发货等销售事项；洋河酒业控股子公司南京洋河独家负责南京地区消费市场的团购业务；北京洋河和南京洋河销售的白酒产品均从洋河酒业购进。

（四）行业竞争状况及本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白酒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整体竞争较为激烈。在某个区域市场，竞争的最后结果往往取决于品牌、产品和营销。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资料，2006年、2007年和2008年各年我国境内规模以上（即年销售收入500万元以上）白酒生产企业数量分别为1,026家、1,172家和1,228家。其中具有省级及省级以上区

域竞争实力的只有少数企业。

本公司与白酒行业 7 家主要上市公司相比，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排名前 4 名之列。白酒行业 7 家主要上市公司及本公司 200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亿元)		净利润 (亿元)		净资产收益率	
	金额	排名	金额	排名	数额	排名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82.42	1	38.03	1	33.82%	3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79.33	2	18.33	2	16.11%	6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37.98	3	12.60	3	36.23%	2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15.85	5	2.71	6	18.46%	5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13.79	6	0.33	8	3.73%	7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11.79	7	3.04	5	21.24%	4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	8.71	8	0.44	7	2.50%	8
本公司	26.82	4	7.41	4	53.58%	1

注：1、净利润是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净资产收益率是以上述净利润计算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五、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一）商标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已取得 90 件境内注册商标和 7 件境外注册商标。

（二）土地使用权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共有 25 宗土地使用权。

（三）房屋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共有 23 份房产证书。

（四）专利与专有技术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自行申请并获得了 31 项外观设计专利，并拥有 11 项主要专有技术。

六、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洋河集团是宿迁市国资委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其经营范

围：酿酒机械设备销售，酒出口、进口生产所需的各种原辅材料、设备和零部件，实业投资。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洋河集团主要从事投资管理，自身并无实际生产经营行为。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公司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采购货物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总金额（万元）	606.86	1,137.61	637.73	1,350.55
占公司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19	1.10	0.89	3.05
定价原则	市场化定价			

（2）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销售货物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总金额（万元）	455.95	1,700.18	1,698.61	1,875.90
占公司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0.25	0.64	0.97	1.77
定价原则	市场化定价			

（3）公司接受关联方的劳务

①洋河集团控股子公司豪盛酒业2006年1月至2007年3月累计为公司提供加工劳务156.92万元。其中2006年度121.96万元、2007年1至3月34.96万元。2007年4月起，公司不再委托豪盛酒业对半成品酒进行包装。

②洋河集团控股子公司运输公司2006年度为洋河酒业提供运输劳务1,660.43万元。2007年4月洋河酒业受让洋河集团持有的运输公司100%的股权，并将其更名为洋河物流，自2007年1月起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4）公司向洋河集团租赁房屋和土地使用权

①根据公司与洋河集团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2006年度公司支付给洋河集团房租费42.00万元。2006年8月洋河集团已将该租赁房屋转让给公司。

②公司租赁洋河集团厂区土地，2006年度公司支付土地租金153.56万元。2006年8月洋河集团已将该土地使用权转让给公司，上述《土地租赁协议》不再执行。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购买洋河集团的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和商标

2006年度公司根据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价格购入洋河集团固定资产

6,262.95 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 5,659.92 万元，机器设备 603.03 万元）、土地使用权 8,812.73 万元（528,877.02 平方米）、注册商标权 19.53 万元（19 件注册商标），合计 15,095.21 万元。

（2）职工身份置换补偿金及相关费用支付情况

根据 2006 年 3 月 15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宿迁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宿劳社发[2006]31 号《关于对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请求批准〈职工安置方案〉的请示》的批复，公司接收洋河集团在职职工 181 人及全部内退人员，职工身份置换补偿金及相关费用 15,202.69 万元全部由洋河集团承担，公司承担代为支付责任。

（3）向洋河集团支付和收回一次性补贴

根据 2006 年 3 月 15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公司与洋河集团签订的有关协议，2006 年度公司支付给洋河集团一次性补贴 3,800.00 万元。根据 200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7 年 12 月公司接受洋河集团退回上述 3,800.00 万元。

（4）关联方公司向公司增资

根据 2006 年 3 月 15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增加股份 2,200.00 万股，其中蓝天贸易认购 1,135.00 万股；蓝海贸易认购 1,065.00 万股。

（5）向关联董事购买子公司股权

①2006 年 6 月公司以 132.51 万元的价格受让朱广生持有的洋河酒业 1.25% 的股权。

②2007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洋河酒业以 5.01 万元的价格受让冯攀台持有的风向广告 10% 的股权。

（6）收购运输公司的股权

2007 年 3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洋河酒业受让洋河集团所持运输公司 100% 的股权。

3、关联交易对经营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货物和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定价公允，且随着洋河集团自身定位的调整和洋河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的改制和关停并转，公司与其关联交易的金额越来越小，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4、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设立以来发生的与关联方的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保证了公司资产完整和业务独立，交易的作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交易双方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2008年度 从公司 取得薪酬 情况 (万元)	直接、间 接持有 公司股 权比例 合计%	与公司 其他利 益关系
杨廷栋	董事长	男	1960.5	2009.1- 2012.1	历任江苏省淮阴市委办公室秘书、副科长、科长，江苏省泗阳县副县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县委副书记，洋河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2002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蓝天贸易执行董事	48.90	5.32	无
张雨柏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男	1964.10	2009.1- 2012.1	历任泗阳印刷厂厂长，泗阳中意玻璃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省泗阳县经委副主任、主任、县长助理、副县长，泗绢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洋河集团总经理。2002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蓝海贸易执行董事、洋河酒业董事长	48.75	4.93	无
魏世振	董事	男	1968.3	2009.1- 2012.1	历任江苏省宿迁市广电局副局长、宿迁市经贸委副主任。	洋河集团董事长、江苏双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	—	无
冯攀台	董事	男	1960.10	2009.1- 2012.1	历任泗洪县粮食局副局长、洋河集团副总经理。2002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洋河酒业总经理、风向广告董事长	29.67	1.43	无
朱广生	董事	男	1963.12	2009.1- 2012.1	历任淮阴市罐头饮料厂副厂长、洋河集团副总经理。2002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无	29.25	1.43	无
咎圣达	董事	男	1963.4	2009.1- 2012.1	历任南通绣衣厂厂长，南通黄金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苏高投董事长	—	5.68	无
柏树兴	董事	男	1956.3	2009.1- 2012.1	历任上海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上海捷强财务部经理。	上海海烟副总经理	—	—	无
顾汉德	独立董事	男	1959.3	2009.1- 2012.1	历任江苏省省委办公厅秘书三处副处长，江苏联合信托投资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江苏省企业上市工作办公室主任，江苏省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3.00	—	无
王林	独立董事	男	1963.11	2009.1-	历任跃进集团公司财务部副科长、科长，江苏兴跃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	—	无

				2012.1	中意合资南京泰克西铸铁公司财务部主任,中意合资南京依维柯公司财务部部长,南京金鹰国际购物集团常务副总裁兼南京店经理,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南京东方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总经理				
刘建华	独立董事	女	1955.4	2009.1-2012.1	历任南京盐业公司办公室主任,江苏省轻工食品总公司副总经理。	江苏省酿酒协会秘书长、江苏省白酒专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3.00	—	无	
屠建华	独立董事	女	1951.2	2009.1-2012.1	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扬州市分行审计科科长、财务科科长,中国农业银行江苏省分行副处长。	无	3.00	—	无	
高学飞	监事会主席	男	1952.9	2009.1-2012.1	历任泗阳灯泡厂财务科长,泗阳众兴酒厂副厂长,泗阳绢纺厂副厂长,江苏洋河酒厂厂长助理、副厂长,洋河集团副总经理。	无	29.72	1.43	无	
龚如杰	监事	男	1966.1	2009.1-2012.1	历任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第五配销中心总经理助理、总经理。	上海捷强副总经理	—	—	无	
左松林	监事	男	1964.5	2009.1-2012.1	2002年12月至2007年3月担任本公司董事。	江苏高投总经理,江苏河海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无	
耿开亮	监事	男	1964.6	2009.1-2012.1	历任江苏省宿迁市财政局办公室主任,宿迁市泗洪县县长助理兼财政局局长。	洋河集团监事会副主席	—	—	无	
尹秋明	监事	男	1972.7	2009.1-2012.1	历任洋河集团审计部部长、管理部部长。	洋河酒业副总经理	18.62	0.22	无	
王述荣	副总经理	男	1952.7	2009.1-2012.1	历任江苏洋河酒厂动力车间副主任、粉碎车间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洋河集团副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07年3月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无	29.83	1.43	无	
钟玉叶	副总经理	男	1957.9	2009.1-2012.1	历任江苏洋河酒厂车间班长、副主任、主任,洋河集团组宣部部长、工会常务副主席。	包装公司董事长	29.85	1.43	无	
丛学年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1966.1	2009.1-2012.1	历任江苏洋河酒厂成本会计、总帐会计、财务科副科长、科长,洋河集团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2002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无	29.87	1.47	无	

注：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3.00万元/年，其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负担。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洋河集团，是宿迁市国资委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其经营范围：酿酒机械设备销售，酒出口、进口生产所需的各种原辅材料、设备和零部件，实业投资。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洋河集团主要从事投资管理，自身并无实际生产经营行为。

九、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财务报表

1、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3,827,897.09	1,032,114,498.26	610,280,532.63	330,043,064.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32,705,142.08	2,838,121.52	17,821,800.00	2,395,284.02
应收账款	4,601,179.74	4,035,025.76	4,354,636.93	5,393,228.87
预付款项	37,845,429.65	32,618,390.49	26,079,809.66	12,360,541.33
其他应收款	11,449,598.66	8,468,846.99	10,552,554.85	72,401,973.20
存货	517,334,459.96	594,971,211.86	450,076,466.90	314,590,869.55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2,587,763,707.18	1,675,046,094.88	1,119,165,800.97	737,184,961.5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800,000.00	7,746,052.86	8,806,385.99	2,735,941.2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294,164,130.88	236,061,460.61	190,266,145.64	191,607,806.75
在建工程	165,226,314.97	112,810,861.33	25,543,685.64	9,630,016.00
无形资产	134,529,696.19	135,859,413.29	115,319,235.41	92,878,78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80,692.53	15,201,260.51	10,080,935.58	2,886,930.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0,200,834.57	507,679,048.60	350,016,388.26	299,739,481.25
资产总计	3,217,964,541.75	2,182,725,143.48	1,469,182,189.23	1,036,924,442.84

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7,000,000.00	14,000,000.00	92,125,000.00
应付票据	428,300,000.00	57,000,000.00	116,300,000.00	104,650,000.00
应付账款	92,587,722.97	104,315,682.64	89,151,712.56	78,316,610.77
预收款项	194,553,684.84	34,252,573.44	40,254,045.05	14,963,146.43
应付职工薪酬	18,690,228.57	21,099,911.44	27,074,272.67	38,115,090.60
应交税费	187,831,249.14	212,436,552.60	181,505,301.71	126,703,516.06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330,436,968.52	211,002,910.70	127,344,194.94	51,265,919.41
流动负债合计	1,257,399,854.04	647,107,630.82	595,629,526.93	506,139,283.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
专项应付款	150,052,816.63	151,021,285.00	152,348,109.00	152,026,909.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86,666.67	1,334,166.6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339,483.30	152,755,451.67	152,748,109.00	152,026,909.00
负债合计	1,408,739,337.34	799,863,082.49	748,377,635.93	658,166,192.27
股东权益：				
股本	405,000,000.00	405,000,000.00	135,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1,080,199.51	1,080,199.51	21,330,199.51	66,330,199.51
盈余公积	94,416,155.66	94,416,155.66	57,699,021.48	12,924,285.25
未分配利润	1,308,728,849.24	882,365,705.82	506,775,332.31	209,453,706.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9,225,204.41	1,382,862,060.99	720,804,553.30	378,708,191.37
少数股东权益	-	-	-	50,059.20
股东权益合计	1,809,225,204.41	1,382,862,060.99	720,804,553.30	378,758,250.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17,964,541.75	2,182,725,143.48	1,469,182,189.23	1,036,924,442.8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04,563,004.45	2,682,203,715.00	1,762,014,975.70	1,071,430,299.35
其中：营业收入	1,804,563,004.45	2,682,203,715.00	1,762,014,975.70	1,071,430,299.35
二、营业总成本	1,029,303,529.31	1,684,038,241.23	1,176,178,737.74	792,027,810.61
其中：营业成本	791,357,602.74	1,278,070,327.74	907,809,836.18	563,783,109.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251,992.15	26,599,811.09	16,223,457.61	12,867,039.89
销售费用	136,525,207.43	226,590,907.89	138,369,838.58	120,959,295.20
管理费用	86,099,648.17	169,726,508.33	112,967,512.48	88,431,223.31
财务费用	-6,850,258.16	-16,955,747.06	321,927.76	5,501,524.10
资产减值损失	919,336.98	6,433.24	486,165.13	485,618.84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净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 （净损失以“-”号填列）	727,123.28	181,333.54	3,882,009.70	-1,224,757.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560,333.13	70,444.70	-1,242,757.75
汇兑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5,986,598.42	998,346,807.31	589,718,247.66	278,177,730.99
加：营业外收入	10,489,054.04	6,841,545.37	3,022,118.19	1,131,315.51
减：营业外支出	1,911,530.58	12,350,476.03	13,171,941.69	6,240,061.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56,863.47	502,432.46	3,710,200.40	348,458.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4,564,121.88	992,837,876.65	579,568,424.16	273,068,984.95
减：所得税费用	196,200,978.46	249,780,368.96	204,717,292.21	98,089,997.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363,143.42	743,057,507.69	374,851,131.95	174,978,987.01
（一）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114,430.65	-
（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8,363,143.42	743,057,507.69	374,736,701.30	174,978,867.41
（三）少数股东权益	-	-	-	119.6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5	1.83	0.93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5	1.83	0.93	0.46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588,363,143.42	743,057,507.69	374,851,131.95	174,978,987.0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总额	588,363,143.42	743,057,507.69	374,851,131.95	174,978,867.41
（二）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	-	-	119.6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1,321,782.97	3,819,016,157.80	2,112,660,557.36	1,251,017,780.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28,274.12	88,538,856.41	105,438,635.39	15,089,09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7,350,057.09	3,907,555,014.21	2,218,099,192.75	1,266,106,877.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8,283,934.89	1,876,875,185.12	839,550,090.51	541,166,034.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075,547.85	190,268,986.97	145,581,062.71	69,230,46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5,263,282.51	918,079,893.96	625,901,627.11	344,844,374.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51,557.25	257,427,064.93	129,904,248.97	174,433,48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0,674,322.50	3,242,651,130.98	1,740,937,029.30	1,129,674,36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675,734.59	664,903,883.23	477,162,163.45	136,432,511.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27,123.28	741,666.67	3,811,565.00	1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24,517.43	637,893.00	1,188,759.00	55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1,640.71	1,879,559.67	5,000,324.00	569,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1,820,158.97	155,955,069.77	80,758,950.24	24,745,506.6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6,000,000.00	1,325,078.2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33,141.55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820,158.97	155,955,069.77	86,625,808.69	26,070,58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68,518.26	-154,075,510.10	-81,625,484.69	-25,501,384.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52,5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47,000,000.00	34,400,000.00	148,12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47,000,000.00	34,400,000.00	200,705,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54,000,000.00	112,125,000.00	200,1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2,593,817.50	81,994,407.50	36,783,210.75	28,413,295.6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91,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593,817.50	135,994,407.50	149,699,210.75	228,538,295.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93,817.50	-88,994,407.50	-115,299,210.75	-27,833,295.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1,713,398.83	421,833,965.63	280,237,468.01	83,097,831.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114,498.26	610,280,532.63	330,043,064.62	246,945,233.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3,827,897.09	1,032,114,498.26	610,280,532.63	330,043,064.62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836.31	74,305.75	37,473.67	17,497.89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01	-13.80	-341.22	-34.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62.75	136.58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17.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1.44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378.66	-
扣除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支净额	471.70	209.93	53.85	-25.9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63.44	332.71	102.73	-43.7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43.29	114.23	102.25	25.24
非经常性损益的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	-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720.15	218.49	0.48	-68.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116.16	74,087.26	37,473.19	17,566.83

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三)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2.06	2.59	1.88	1.46
速动比率	1.65	1.67	1.12	0.83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49.47	51.60	52.77	73.67
财务指标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43	1.83	0.93	0.46
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计算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32.12	53.58	51.99	46.3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35.81	639.41	361.52	153.41
存货周转率(次/年)	2.85	2.45	2.37	1.9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0,048.13	101,598.33	60,443.24	29,593.93
利息保障倍数	277.29	999.42	132.25	33.23
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元/股)	3.08	1.64	3.53	1.5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2.35	1.04	2.08	0.92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09	0.11	0.13	0.17

注：基本每股收益已按发行前股份总数 40,500 万股调整计算。

(四)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均为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没有各种形态的损失挂账和潜在亏

损因素。固定资产目前处于较好的运行状态，没有高风险资产和闲置多余资产。公司资产整体质量优良，会计估计政策稳健，主要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合理，公司不存在因资产突发减值导致的财务风险。

公司盈利能力强，发展前景广阔，资信状况优异，融资渠道广，无重大不良资产，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

2、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较好的盈利水平。稳定的利润来源，为公司清偿债务提供了可靠的保障，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稳定充沛，可以有效地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偿还到期债务的需要。

3、盈利能力分析

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6月，本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07,143.03万元、176,201.50万元、268,220.37万元和180,456.30万元，2007年、2008年分别比上年增长64.45%和52.22%，增长迅速。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6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27,817.77万元、58,971.82万元、99,834.68万元和77,598.66万元，2007年、2008年分别比上年增长111.99%和69.29%，增长幅度较大。本公司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6月的净利润分别为17,497.90万元、37,485.11万元、74,305.75万元和58,836.31万元，2007年、2008年分别比上年增长114.23%和98.23%，呈持续快速增长的态势。

4、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未来几年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和影响如下：

（1）国民经济的增长情况

随着未来5至10年经济总量和人均收入持续增长，中高档白酒市场总量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2）产品结构的调整

公司在传统产品洋河大曲的基础上顺应市场消费升级的需求，推出洋河蓝色经典系列中高档白酒产品梦之蓝、天之蓝、海之蓝，并以敦煌古酿、洋河普优曲补充了普通产品，形成了高、中、低档全价位的产品序列。

（3）推进区域发展战略，迈向市场全国化

公司将通过糖酒会和专业招商会，借助外部专业机构，动员所有销售人员，重新审视全国市场，发展新客户。

（4）国家政策变化的影响

国家产业、税收、土地、市场准入、流通管理等方面的政策、法律很大程度上抑制了小型白酒生产企业增长空间乃至生存空间，公司凭借综合竞争优势取得了快速发展。

（五）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每一个会计年度的税后利润按下列次序和比例进行分配：（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当法定公积金累计已达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2、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006年度：公司以2006年末总股本9,00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含税）3.60元，共分配现金股利（含税）3,240.00万元，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2007年度：公司以2007年末总股本13,50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含税）6.00元，共分配现金股利（含税）8,100.00万元，并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8.5股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

2008年度：公司以2008年末总股本40,50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含税）4.00元，共分配现金股利（含税）16,200.00万元。

3、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本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本次股票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公开发行人股票后的新老股东共享。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为130,872.88万元，母公司口径未分配利润为55,902.38万元。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江苏洋河酒业有限公司	4,000 万	销售洋河系列白酒。
江苏洋河包装有限公司	1,700 万	包装洋河系列白酒。
宿迁市洋河物流有限公司	350 万	主要从事货物配送、汽车修理和加油站业务。
南京风向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
北京洋河商贸有限公司	300 万	向北京地区经销商销售洋河系列白酒。
南京洋河蓝色经典酒业有限公司	100 万	独家负责南京地区消费市场的团购业务。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预算（单位：万元）		
		建设资金	流动资金	合计
1	名优酒酿造技改项目	22,737.57	4,222.00	26,959.57
2	名优酒陈化老熟和包装技改项目	24,466.91	14,073.00	38,539.91
3	白酒酿造副产物循环再利用项目	8,454.50	1,270.00	9,724.50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440.37	4,000.00	7,440.37
	合计	59,099.35	23,565.00	82,664.35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实行专户储存、专款专用，根据上述项目轻重缓急顺序及各自进度安排募集资金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如果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缺口部分将由公司通过银行借款或其他方式自筹解决；如果超出上述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多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目标，根据《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决定其他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包括但不限于：1、收购兼并或参股江苏省内、外白酒行业拥有品牌、产能或者营销等优势的企业。如果实现收购兼并，将根据实际需要，履行相应程序，投入资金对被收购兼并方进行必要的技术改造以及补充营运资金。2、继续对公司剩余普通白酒生产能力实施技术改造，进一步调整优化产品结构。3、根据各地市场发育和竞争状况，进一步推进销售网络建设，增强市场营销能力。

二、项目发展前景的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可大幅提升公司资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中高档白酒的生产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并达产后，可实现年销售收入（含增值税）169,960万元、年净利润22,256万元。因此，上述项目建成后，本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将会稳步增长。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相应增加。由于净资产短期内迅速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大幅降低，资本结构更趋合理，但项目建设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与目前相比可能有所下降。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意向书摘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并不表示必然会依次发生。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如下：

（一）受到全球金融危机及经济危机影响的风险

2008年，尤其是第四季度以来，全球金融危机及经济危机有蔓延趋势。公司2008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65,297.73万元，同比增长52.54%，实现净利润74,305.75万元，同比增长98.23%，但公司2008年下半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半年下降1.17%，而2007年下半年比上半年增长11.31%；2008年下半年净利润比上半年下降0.39%，而2007年下半年比上半年增长43.33%。我国政府已经并将根据形势发展采取一系列的应对措施，目前已经初见成效，但危机对全球经济以及我国经济的影响程度、时间尚难预计，如果危机加剧，公司白酒产品作为消费品，特别是近年来快速发展且具备较强盈利能力的中高档白酒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可能因此下降。

（二）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管理的风险

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加强白酒消费税征收管理的通知》（国税函[2009]380号）及附件《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自2009年8月1日起，对设立销售单位的白酒生产企业销售给销售单位的白酒中，生产企业消费税计税价格低于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70%以下、年销售额1,000万元以上的品种，由税务机关根据生产规模、白酒品牌、利润水平等情况在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50%至70%范围内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其中生产规模较大，利润水平较高的企业生产的需要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的白酒，税务机关核价幅度原则上应选择在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60%至70%范围内。已核定最低计税价格的白酒，销售单位对外销售价格持续上涨或下降时间达到3个月以上、累计上涨或下降幅度在20%（含）以上的白酒，税务机关重新核定最低计税价格。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目前已向税务机关书面报告公司的生产、销售及纳

税情况，请求税务机关明确具体执行要求。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税务机关尚未回复具体要求或核定结果。

假设《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管理办法（试行）》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且适用于本公司，公司普通白酒由于市场销售价格和毛利率均较低，不受该办法影响，有关纳税影响主要体现在公司中高档白酒。经测算，不考虑其他因素，假设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为即上有限公司设立的销售公司对外销售价格的70%，2008年公司增加应交消费税15,631.92万元，相应地，公司净利润减少11,723.94万元，占公司2008年实际净利润的15.78%。

如果税务机关对公司核定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公司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影响。

（三）产业政策风险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白酒行业。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以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征求意见稿），“白酒生产线”被列入“限制类”。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号），对此类项目，国家有关部门要根据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要求，遵循优胜劣汰的原则，实行分类指导，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金融机构按信贷原则继续给予支持。若国家对现行白酒产业政策进行重大调整，如通过税收、土地、广告宣传、价格等方面的调控手段对白酒生产与消费进行限制，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宏观经济不景气的风险

本公司现有产品结构中，售价相对较高的中高档白酒产品占据较大份额，公司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上半年中高档白酒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当年白酒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7.37%、75.85%、81.43%和85.08%，呈上升趋势。当宏观经济处于不景气阶段时，人们收入水平预期的下降可能对消费需求产生影响，本公司中高档白酒产品销售收入可能增长乏力甚至下滑，从而影响本公司的盈利水平。

（五）产品结构相对单一的风险

本公司目前生产和销售浓香型白酒，主导产品为洋河蓝色经典系列（海之蓝、天之蓝、梦之蓝）等中高档白酒，产品结构相对单一，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自

于该系列产品，如果消费者品牌偏好发生变化，公司不能维持和进一步开拓中高档白酒市场份额，导致本公司主导产品洋河蓝色经典系列等中高档白酒销售下降，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相对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

江苏市场是目前本公司白酒产品最重要的市场，公司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上半年在江苏市场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占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84.27%、81.68%、74.48%和 73.81%。尽管 2006 年以来公司在江苏以外市场的主营业务收入增幅高于江苏市场，但是如果江苏市场对白酒的需求量下降或公司在江苏白酒市场份额下降，且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其他市场，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七）募集资金投资风险

1、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提高本公司中高档白酒产品的生产、营销能力并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尽管本公司已会同有关专家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论证，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周期较长，可能会因政策、市场、物价等因素的变化存在投资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2、白酒酿造副产物循环再利用项目有关技术尚未大规模产业化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应用“YH-LC1 窖泥高效功能菌技术”、“新窖老熟新技术”、“洋河大曲中华根霉技术”、“酒糟复式转化生成多酶蛋白饲料技术”等多项本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其中白酒酿造副产物循环再利用项目中应用的“酒糟复式转化生成多酶蛋白饲料技术”是本公司与江南大学共同研究开发的新技术，目前该项技术已完成中试，尚未大规模产业化生产。虽然从该项技术中试结果的鉴定和分析看，该项技术的大规模产业化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素，但是如果在该项技术的大规模产业化过程中出现中试结果以外的不利状况，可能会影响白酒酿造副产物循环再利用项目的进程。

3、固定资产折旧费增加而导致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按计划投入名优酒酿造技改项目等 4 个项目，上述项目如果能够顺利实施，将大大增强本公司中高档白酒产品的生产、营销能力，提升公司

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给本公司带来全新的发展机遇。但是，上述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导致固定资产折旧费在项目投产后每年增加约 3,397.60 万元。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未能实现预期收益，公司收入下降或增长较小，固定资产折旧费增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八）营业收入、净利润受季节性因素较大影响的风险

每年 9 月前后是中秋节和国庆节，12 月、1 月前后是元旦、春节，均为白酒传统消费旺季；7 月份前后是高温季节，白酒消费需求相对偏低。2006 年、2007 年、2008 年三年中，公司每年 1 月、9 月、12 月营业收入之和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20%、36.30%、41.23%，净利润之和占当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8.47%、39.95%、40.80%。另一方面，2006 年、2007 年、2008 年三年中，公司营业收入最低的月份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6%、4.88%、4.91%，净利润最低的月份实现的净利润占当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5.30%、4.27%、4.80%。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受到季节性因素的较大影响。

（九）主要原材料、包装物价格波动、供应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白酒生产所需原料为高粱、小麦、大米、糯米、玉米、大麦等粮食及食用酒精、调味酒，所需包装物为酒瓶、瓶盖、标签、纸箱、封带等材料。报告期内，上述原材料、包装物有稳定的供应来源，且价格较为平稳，但食用酒精、调味酒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价格可能出现上涨；粮食生产受自然气候、地理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出现欠收；玉米等粮食可能被用于生产生物燃料；国家可能会调整粮食生产、流通、消费政策；可供采购的酒瓶等包装物可能受到供货方生产能力不足的影响。以上因素均可能导致本公司所需原材料、包装物供应短缺，或增加本公司采购成本，从而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影响。

（十）财务风险

1、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度下降的风险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38,286.21 万元，2008 年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为 53.58%。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80,922.52 万元，2009 年上半年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为 32.12%。如果本次股票顺利发

行，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大幅度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建设周期等因素，本公司存在本次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

2、营业收入、净利润增速放缓的风险

本公司近年来营业收入增长较快。以合并报表口径计算，本公司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07,143.03 万元、176,201.50 万元、268,220.37 万元和 180,456.30 万元，2007 年、2008 年分别比上年增长 64.45%、52.22%；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上半年净利润分别为 17,497.90 万元、37,485.11 万元、74,305.75 万元和 58,836.31 万元，2007 年、2008 年分别比上年增长 114.23%、98.23%。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主要来自中高档白酒。如果本公司中高档白酒产能和营销能力不能相应提高，本公司存在以后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增速放缓的风险。

（十一）管理风险

1、因营业规模扩大而导致的管理风险

如果本次股票顺利发行，本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公司资产规模的迅速扩张，销售收入的大幅度增加，将在资源整合、科研开发、资本运作、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增加公司管理与运作的难度。如果公司管理层的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管理风险。

2、人力资源的风险

与面临的市场竞争及公司发展规划的要求相比，本公司的人力资源相对不足。本公司 2009 年 6 月末共有 3,715 名员工，其中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者 15 人，大专及本科学历者 801 人，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占全部员工比例为 21.97%，高学历人才的数量、质量有待增加及提高。为了提高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加快新技术的研究、新产品的开发，加大市场开发力度，适应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对技术、营销、管理、金融、证券、投资和法律等方面的高素质人才有较大需求。尽管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已于 2008 年 6 月批准公司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但公司周边区域经济相对落后，吸引高素质人才有一定难度。如果不能从多方面有效增强公司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公司未来进一步的发展将受到制约。

（十二）卫生质量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白酒产品主要供消费者饮用，产品的质量、卫生状况直接影响消费者的生命健康。如果本公司在原材料采购、酿造、陈化老熟、勾兑及包装等工艺环节的质量控制措施不能满足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规定的要求或适应消费者的需求，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十三）自然生态环境风险

公司所在地宿迁市洋河镇地处江苏北部地区，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水充沛，无霜期较长，年均气温约 14℃，年均降水量约 900mm，为暖温带季风气候，土壤中富含梭状芽孢杆菌、有机质、矿物质丰富，粘度适中。上述自然生态环境对在此地生产的洋河名优系列白酒的香气、香味、口感、回味等均有相当重要的影响。如果公司所处的自然生态环境被破坏，必然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十四）当地水资源匮乏或遭受污染的风险

公司采用江苏宿迁市洋河镇的深层地下水作为酿造用水，以保证公司的白酒产品质量。虽然目前该地的水资源储量及质量能够保证公司在相当长的时间内正常生产，当地政府在生产力布局规划时一直严格禁止建设污染类项目，但如果当地的水资源出现匮乏或遭受污染，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五）品牌风险

洋河蓝色经典（海之蓝、天之蓝、梦之蓝）、洋河大曲、敦煌古酿为本公司所使用的主要品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若本公司对产品品牌维护不力，导致消费者对本公司系列产品的信誉度和忠诚度下降，将对本公司产品销售带来重大影响。

（十六）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的风险

白酒行业属于利润率较高的行业。受高额利润的驱使，少数不法商人和企业从事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若此类违法经营活动未得到有效遏制，将对白酒行业的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其次，本公司白酒产品市场形象良好，尽管本公司在防伪打假方面采取了大量的措施，但在一定时期内针对本公司的假冒伪劣及侵权产品仍可能存在，从而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十七）安全风险

本公司购进的粮食与包装物、生产的酒类半成品与产成品等均属易燃品。由于生产工艺要求，本公司酿制的基酒需要经过一定时期的陈化老熟，再进行勾兑、包装出厂，因此本公司贮存大量的易燃品。如果发生火灾等安全事故，将可能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

（十八）环境保护风险

本公司属于白酒酿造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及废渣。尽管目前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环境保护制度，以处理并防止污染环境的意外事故发生，并通过了环境保护部门的评审和验收，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然而，随着国家对环保问题的日益重视，环保标准可能更加严格，公司未来仍将面临一定的环境保护风险。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1、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中的单笔合同标的金额达 3,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经销商	金额 (万元)	协议期限
1	09年 CP184	江苏弘炜食品有限公司	40,000	2009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
2	09年 CP153	常州市大自然酒业有限公司	12,000	2009年2月26日—2009年12月31日
3	09年 CP545	无锡市海尊贸易有限公司	11,500	2009年4月9日—2010年4月8日
4	09年 CP671	南通市崇川区蓝色酒业商行	8,000	2009年5月1日—2010年4月30日
5	09年 CP190	南京赵氏商贸有限公司	5,200	2009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
6	09年 CP462	南京市六合区勤果烟酒店	4,200	2009年4月12日—2010年4月11日
7	09年 CP322	扬州市金万贯酒业有限公司	4,050	2009年4月12日—2010年4月11日
8	09年 CP218	泰州市诚丰商贸有限公司	4,000	2009年3月15日—2010年3月14日
9	09年 CP 745	宜兴市大广远商贸有限公司	4,000	2009年5月1日—2010年4月30日
10	09年 CP 325	兴化市经典酒业经营部	3,600	2009年3月30日—2010年3月29日
11	09年 CP428	昆山市新金马贸易有限公司	3,500	2009年4月19日—2010年4月18日

12	09年 CP851	泗阳县畅达商贸有限公司	3,500	2009年5月15日—2010年5月14日
13	09年 CP189	溧阳市大辰酒业有限公司	3,230	2009年3月1日—2010年2月28日
14	09年 CP212	南京市诺杰迪商贸有限公司	3,100	2009年3月22日—2010年3月21日
15	09年 CP229	南京鸿群贸易有限公司	3,000	2009年3月15日—2010年3月14日
16	09年 CP549	江苏阜宁县顺达农副产品购销有限公司	3,000	2009年4月15日—2010年4月14日
17	09年 CP710	张家港市财源商贸有限公司	3,000	2009年6月2日—2010年6月1日

注：以上销售合同均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洋河酒业与客户签订，销售货物均为洋河蓝色经典系列白酒。

2、银行承兑协议

(1) 洋河酒业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阳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合同编号：2009(承兑协议)00005号)，约定中国工商银行泗阳支行签发以洋河酒业为承兑申请人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金额合计为5,000.00万元，出票日为2009年5月19日，到期日为2009年11月19日。

(2) 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阳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合同编号：2009(承兑协议)00006号)，约定中国工商银行泗阳支行签发以发行人为承兑申请人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金额合计为3,530.00万元，出票日为2009年5月21日，到期日为2009年11月20日。

(3) 洋河酒业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合同号：公承兑字第99082009295922号)，约定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签发以洋河酒业为承兑申请人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金额合计为3,000.00万元，出票日为2009年6月1日，到期日为2009年12月1日。

(二) 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未提供担保。

(三) 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

1、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涉及刑事诉讼。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情况

当事人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人或 联系人姓名
发行人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宿迁市洋河中大街118号	0527-84938088	0527-84933020	丛学年
保荐人 (主承销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025-84457777	025-84528073	平长春、袁成栋、王洪亮、张雷、顾立新、陈浩、丁凌、李玉连、张建、施徐红、王宏伟、王胜
律师事务所	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305号滨江广场02栋18-19层	025-86229944	025-86229833	冯轶、朱东
会计师事务所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云南南路31-1号苏建大厦02栋21-22楼	025-83235002	025-83235046	詹从才、李来民
资产评估机构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博爱路72号	0519-8122157	0519-8155675	臧国锋、周雷刚、李军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栋1单元13层	010-88395166	010-88395661	于志林、杨剑萍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0755-25938000	0755-25988122	—
收款银行	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	—	—	—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0755-82083333	0755-82083190	—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一) 询价推介日期	2009年10月20日(周二)-22日(周四)
(二)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09年10月26日(周一)
(三) 网下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09年10月27日(周二)
(四) 网上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09年10月27日(周二)
(五)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